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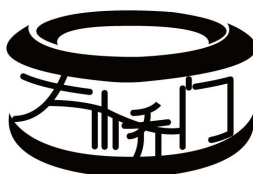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14日至2024年10月13日止。

第 7675214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02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成都玖之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十陵街道蜀王大道北段167号（临）4栋附2号、3号

代理机构 成都合胜宏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